

附件 1

国际政治专业（公共管理类）人才培养方案

International Politics

（专业代码：3306）

一、培养目标

本专业以“健全人格、宽厚基础，国际视野、全面能力”为总体人才培养目标，旨在培养具有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和国际政治学、国际法、外交学方面的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具有国际视野、战略思维，具备国际谈判与国际沟通能力，能够在国际组织、高等院校、科研单位、跨国公司、涉外机构、大众传媒、大型国企和政府相关部门从事战略研究、政策咨询、情报分析、外交外事管理工作的具有创新能力的复合型人才。

具体培养目标有以下五个方面：

培养目标 1：培养具有正确的政治方向、良好的道德品质、过硬的身体和心理素质，兼具家国情怀的高素质人才；

培养目标 2：培养具备马克思主义理论素养，精通国际政治学、国际法、外交学等方面基本理论和专业知识，熟悉国家和政府管理的方针政策及法律法规，同时具备终身学习意识和自主学习能力且具有国际视野和战略思维的国际化人才；

培养目标 3：培养国际谈判和沟通能力，能够在国际组织、高等院校、科研单位、跨国公司、涉外机构、大众传媒、大型国企和政府相关部门从事战略研究、政策咨询、情报分析、外交外事管理工作的复合型人才。

培养目标 4：培养具备应用国际专业知识分析国际政治、世界经济、全球、区域与国家安全态势，解决国际问题的能力。

培养目标 5：培养具有维护国家安全的责任意识、坚定“四个自信”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与接班人。

二、毕业要求

本专业把“以学生为本，精细化、专业化培养”作为办学特色与教学要求，把培养学生的家国情怀和国际视野作为办学使命。通过实施“本科生导师制”，构建起师生之间全方位联系。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第二课堂活动（“国政书香读书会”、优秀学生境内外访学计划等），培养学生的自主学习意识、创新思维与国际视野。通过与国家相关部委和党政机关、中国社会科学院、中国人民大学、吉林大学、对外经贸大学、上海外国语大学等高校和科研

机构共建学生实习基地，探索合作育人的方法渠道，培养学生的专业化素养和实践能力。

本专业毕业生应达到以下十个要求：

毕业要求 1：政治思想

掌握马克思主义国际政治理论和政治学、国际政治学等基本知识；通晓国家基本政治制度，明晰大政方针政策和基础国家战略，熟悉政府管理相关法律法规，通晓国家与国际组织运行规则。

毕业要求 2：综合素质

具备良好的综合素质，包括思想道德修养、科学素养、人文素质、心理和身体素质、法律法规意识，形成自强不息、内心充实、诚信自律的健全人格。

毕业要求 3：学习能力

具有获取专业理论知识和方法的学习能力，具备运用专业性思维、专业知识方法分析国际政治、研究和处理涉外、涉侨相关事务的能力。

毕业要求 4：创新能力

具备创新性思维，在积极参与社会生活中，能够识别问题、分析原因、设计解决方案，并拥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协调能力、应变能力和心理承受能力。

毕业要求 5：语言能力

流畅的汉语表达，较熟练掌握和运用一到两门外语（包含小语种），能够在听、说、读、写、译等方面熟练运用英语，拥有良好的国际沟通协调能力与跨文化交际能力。

毕业要求 6：计算机通用能力

熟练运用计算机，熟练使用 excel、Word、PPT 等 office 办公软件，掌握网络技术的基础知识，能够识别和防范网络空间安全风险问题。

毕业要求 7：国情教育

了解中国政治、经济、自然生态等方面基本情况，包括资源、地理、环境、人口等自然国情，历史传统、文化背景、政治制度、经济制度等人文国情，能够运用国家安全知识，增强自觉维护国家安全的意识和能力，积极参与国家安全领域的志愿服务。

毕业要求 8：专业实践

能够通过双边谈判模拟、外交交涉过程模拟，国际会议及其辩论模拟，增进专业实践感悟，可以根据实际问题进行国家安全社会调查和实证研究，形成调查分析报告。

毕业要求 9：职业素养

具备参加社会政治、政府决策、公共治理与外交外事活动，开展创新创业活动能力，拥

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职业思想、职业技能和职业行为习惯。

毕业要求 10：家国情怀

能够理解个人与国家、社会的关系，具有大局意识和家国情怀，明确个人作为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所肩负的责任和使命。

三、主干学科

国际政治学、国家安全学

四、专业主干课程

国际政治学、外交学导论、西方国际关系理论、国际关系史、比较政治学、互联网国际政治学、国际政治经济学、国家安全概论

五、学制、修业年限、（分流学期）及授予学位

本专业学制 4 年，弹性修业年限 4~6 年，（从第 4 学期分专业培养）符合郑州大学授予学士学位规定，授予法学（政治学）学士学位。

六、毕业学分要求

本专业须修满培养方案中规定课程 158 学分（其中通识课程 58 学分，专业课程 66 学分，个性化课程 34 学分），方准毕业。

七、主要实践性教学环节

实践性教学环节主要包括：军事技能训练、社会实践、学术活动、毕业实习、毕业论文等。

八、学分、学时汇总表

课程类别 学分学时			通修 通识 课程	分类 通识 课程	核心 通识 课程	专业 基础 课程	专业 核心 课程	个性化 课程	其中实践 学分/学时	备注
学期 学分与 学时 （5 年 制 可 加 行）	一	学分	15	6	——	7		——	5	
		学时	280	96	——	112		——	104	
	二	学分	8.5	3		9			2	
		学时	152	56		144			40	
	三	学分	6			6			1	
		学时	112			96			16	
	四	学分	6				13		3	
		学时	112				224		64	
	五	学分	3.5			3	5		1	
		学时	56			48	80		16	
	六	学分	2				9		4	
		学时	32				176		96	
	七	学分			8			34		
		学时			128			544		
	八	学分			——		14		14	
		学时			——		336		336	
合计	学分	41	9	8	25	41	34	30	158	
	学时	744	152	128	400	816	544	672	2784	
占总学分比例			26%	6%	5%	16%	26%	21%	19%	100%
占总学时比例			27%	5%	5%	14%	29%	20%	24%	100%

注：1. 理论课以 16 学时计 1 学分；实验课（含上机）24 学时计 1 学分；集中进行的实习、综合设计等实践环节一般 1 周记 1 学分，分散进行的满 24 学时计 1 学分，毕业论文（设计）参考本专业特点可适当调整学分学时对应比例；体育课 32 学时计 1 学分。

2. “核心通识课程”共分为 5 类课程，由学校统一提供，学生任选。学生应在第 2-7 学期（五年制为第 2-9 学期）须修满 8 个学分。对应学分学时可统一合计在第 7 学期，

3. “个性化”课程如学生选修学期不定则对应学分学时统一合计在第 7 学期。

4. 实践总学分包含综合实践 21 学分、课内实践合计 9 学分，共计 30 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19%。

九、国际政治专业（类）教学计划及修习要求

（一）通识课程

通识课程要求修满 58 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37 %。课程设置详见下表。

课程类型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英文名)	学分	学时		各学期计划学分								备注 标明所含 劳动教育 /国际教育 学时
				理论 授课	实验 实践	1	2	3	4	5	6	7	8	
通识课程	通修通识	392052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Basic Principles of Marxism	3	32	16			3						
		391026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An outline of Mao Zedong Thought and the Theoretical System of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	3	32	16				3					
		391027 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 An outline of Xi Jinping Thought on Socialism with Chinese Characteristics for a New Era	3	32	16					3				
		391024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Outline of Chinese Modern History	3	32	16		3							
		392053 思想道德与法治 Ideology, Morality, and Rule of Law	3	32	16	3								
		391015 形势与政策 Policy & Political Situation Analysis	2	32	0			√	√	√	2			
		397005 “四史”教育专题 Special topics on the education of the “Four Histories”	1	8	8		1							
		331002 国家安全教育 National Security Education	1	8	8		1							
		977002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Mental health education for college students	2	16	16	2								
		152013 人工智能与数字素养 General Knowledge of Artificial Intelligence and Digital Literacy	3	32	24	3								
		491001 体育（I） Physical Education(I)	1	32	0	1								
		491002 体育（II） Physical Education(II)	1	32	0		1							
		491003 体育（III） Physical Education(III)	1	32	0			1						

	殊要求见 “注 3”)		哲学智慧与批判思维	学 分												块, 不 少于 8 学分
			中国文化与世界文明													
			生命关怀与现代社会													
	分类通识	211018	微积分 B(I) Calculus B(I)	4	64		4									
		241015	Python 程序设计 Python Program Design	3	32	24		3								
		361030	大学语文 College language	2	32		2									

注：1. 通修通识课程为全校必修课程，不得自行删减，不同专业开设学期不同，自行补充完整。

2. 集中开设的劳动教育课程，在“备注”栏标记“劳动教育课程”；分散开展的劳动教育的学时，在各部门课程“备注”栏中标记“劳动教育 XX 学时”。

3. 除美术学院、书法学院、河南音乐学院外所有专业须在“艺术创作与审美体验”模块选修 2 学分课程，人文与社科类专业须在“科学探索与生命关怀”模块选修 2 学分课程。

（二）专业课程

要求修满专业课 66 学分（其中专业基础课程 25 学分、专业核心课程 41 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42% 设置详见下表。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课程名称 (英文名)	学分	学时		各学期计划学分								备注
				理论授课	实验实践	1	2	3	4	5	6	7	8	
专业课程	专业基础 (须修满 25 学分)	332093 新生研讨课 Freshman Seminar	1	16		1								
		332079 宪法与行政法 Constitutional and Administrative Law	3	48				3						
		332086 心理学概论 Psychology Introduction	3	48			3							
		332072 经济学基础 Basic of Economics	3	48			3							
		332075 管理学原理 Principle of Management	3	48		3								
		332010 政治学原理 Principle of Political Science	3	48		3								
		332012 社会学概论 A Conspectus of Sociology	3	48			3							
		332092 社会科学研究方法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Methods	3	48				3						
		332068 当代中国政府与政治 Contemporary Chinese Government and Politics	3	48						3				劳动教育 6 学时
	专业核心 (须修满 41 学分)	332082 国际政治学 International politics	3	48					3					
		333235 外交学导论	3	48					3					劳动教

			Introduction to Diplomacy											育 5 学时
	333238	西方国际关系理论 Wester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Theory	2	32				2						
	333222	国际关系史 History of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3	48				3						劳动教育 4 学时
	333236	比较政治学 Comparative Politics	3	48				3						
	333226	互联网国际政治学 Internet International Politics	2	32				2						劳动教育 6 学时
	333240	国际政治经济学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conomy	2	32						2				劳动教育 6 学时
	333242	国家安全概论 Introduction to National Security	3	48						3				
	335024	国家安全主题调查 National Security Thematic Survey	2		48			2						
	335023	国政书香中州行 Travel in Zhongzhou of The Academic Book Club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	4		96					4				
	335014	毕业实习 Graduation Practice	4		96								4	
	335007	毕业论文 Graduation Thesis	10		240								10	

注：专业课程模块中的课程均为必修课。

（三）个性化课程

学生须修满个性化课程 34 学分，占总学分比例 21 %。个性化课程分为专业进阶、跨学科发展、创新创业三类课程模块。完成模块课程修习仍未达到毕业总学分，可选修任意个性化课程冲抵个性化学分，不同路径或模块共享的课程只能算一次学分。

注：个性化课程学分可通过如下方式获得，即：

- A：1 个专业进阶模块+1 个专业交叉模块+至少 2 学分的创新创业实践课程
- B：1 个专业进阶模块+任意自选模块+至少 2 学分的创新创业实践课程
- C：2 个专业进阶模块+至少 2 学分的创新创业实践课程
- D：1 个专业交叉模块+任意自选模块+至少 2 学分的创新创业实践课程

1. 专业进阶模块

开设专业进阶课程（开设课程总学分数不少于修满学分数的 1.5 倍）共计 25 学分，专业进阶模块详见下表。

		332014	西方政治思想史 History of Western Political Thoughts	3	48					3				
	进阶任选 课程 （须修满 4 学分）	334164	中国古代对外关系 史 History of Ancient China's Foreign Relations	2	32					2				
		334167	国际政治伦理 International Political Ethics	2	32						2			
		334207	国家文化安全 National Cultural Security	2	32						2			
		334208	定量研究方法 Quantitative Research Methods	3	48					3				
		334169	中西政治文化 Chinese and Western Political Cultures	2	32						2			
		334209	粮食 安全与国际政 治 Food Security and International Politics	2	32							2		
	模块须修满学分数		16		开设课程总学分数						25			
可添加进阶模块														

1. 进阶必修课程，如无必修要求可不设置。
2. 开设的专业进阶课程总学分数不少于修满学分数的 1.5 倍
3. A、B 可设置为不同专业方向，也可设置为不同进阶层次，各学院灵活设定专业进阶模块及修习要求。

2. 跨学科模块

学生可选择修读其他专业开设或本专业联合其他专业开设的专业交叉模块课程，作为个性化课程学分。课程模块以教务部每年发布内容为准。

3. 创新创业模块

学生可选择创新创业模块课程，作为个性化课程学分，所有个性化修习路径须修习创新创业类课程至少 2 学分。课程模块以教务部每年发布内容为准。

(四) 暑期小学期

各专业应结合自身特色，利用暑期小学期自主开展认知实习、生产实习、社会调查、科研训练、暑期学校、创新创业训练等实践教学活活动，以及体现科学前沿、知识交叉的学术讲座等。各专业须制定明确详细的暑期小学期教学计划，详见下表。

其他活动类别/ 课程类别	其他活动编号/ 课程编号	教学活动名称 /课程名称	学 分	学时		各学期计划学分				备注
				理论 授课	实验 实践	2 学 期末	4 学 期末	6 学 期末	8 学 期末	
其他活动	03s001	专业实践 Practice of Profession	0		8	0				
其他活动	335024	国家安全主题调查 National Security Thematic Survey	2		48		2			劳动教育 2 学时
其他活动	335023	国政书香中州行 Travel in Zhongzhou of The Academic Book Club of International Politic	4		96			4		

十、毕业要求支撑培养目标实现关系矩阵图

培养目标 毕业要求	培养目标：文字描述				
	培养目标 1	培养目标 2	培养目标 3	培养目标 4	培养目标 5
毕业要求 1：	√	√	√		√
毕业要求 2：	√	√		√	√
毕业要求 3：		√	√	√	√
毕业要求 4：	√	√	√	√	√
毕业要求 5：	√		√	√	√
毕业要求 6：		√		√	
毕业要求 7：	√		√	√	√
毕业要求 8：		√	√	√	
毕业要求 9：	√	√		√	
毕业要求 10：	√	√	√	√	√

十一、其他

辅修、双学位等人才培养项目培养方案按学校相关规定执行。

